

4.2.2 影响因素分析

项目区造成水土流失原因有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两大类。自然因素主要为每年集中的降雨多以暴雨形式出现、低抗蚀性土壤、疏松土壤结构、高垦指数、低覆盖林草植被等，从侵蚀外部营力和内在侵蚀源，都极易产生水土流失。随着经济社会发展，人为因素在诱发土壤侵蚀成因中比重越来越大，房地产建设，建筑物基础开挖，地下车库开挖都极大地破坏了原有地表植被，极易造成新的人为水土流失和危害。

4.3 土壤流失量预测

4.3.1 预测单元

预测单元划分原则：①地形地貌、扰动地表的物质组成相近；②土地利用现状基本相同；③扰动地表方式、形态相似，时段相同；④水土流失成因、强度基本一致，类型相同；⑤同一预测单元集中连片，形成一个或几个集中的区域。本着上述原则将本项目划分为包括建筑物工程区、道路广场区、景观绿化区和施工生产生活区 4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。

4.3.2 预测时段

根据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》的相关规定，本项目属建设类项目，因此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划分为施工期（含施工准备期）和自然恢复期。由于该项目为补报水土保持方案，预测分三个时段，分别为开工至编制方案段、编制方案至工程竣工验收段和自然恢复期。

①施工期第一阶段（开工至编制方案段）：由于该项目为补报方案，施工期分为两个阶段，第一阶段为 2019 年 9 月-2020 年 9 月，共 13 个月。由于本阶段项目已经开工，所以本阶段的土壤流失量采用现场调查法概算得出。

②施工期第二阶段（编制方案至工程竣工验收段）：第二阶段预测期为 2020 年 10 月-2021 年 9 月，共 12 个月。

③自然恢复期：考虑项目区处于暖温带亚湿润型气候大区，多年平均降水量 712mm，属半湿润区，自然恢复期为 3 年。

本项目预测单元、预测时段及各预测单元预测时间详见表 4.3-1。